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
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关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

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审字(2026)007042 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椰岛”）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针对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及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审亚太审字(2026)006053 号），针对内部控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审亚太审字(2026)006054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海南椰岛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为 440.00 万元。海南椰岛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近三年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绝对值的平均数 8,800.33 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 5%，由此计算取整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为 440.00 万元。上述基准及百分比比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 2.2 所述，海南椰岛 2025 年度发生净亏损 34,181,238.9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南椰岛未分配

利润为-612,195,977.49元,股东权益合计为105,490,897.64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215,862,216.93元,资产负债率88.60%。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海南椰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14.1前期差错更正所述,海南椰岛于2020年度、2021年度向海南杜丘实业有限公司、赣州市海翔酒业有限公司销售的椰岛海酱白酒产品由于货权转移单据不完整,相关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应作为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涉及收入金额合计3,050.25万元。海南椰岛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海南椰岛2025年度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具体为:海南椰岛于2020年度、2021年度向海南杜丘实业有限公司、赣州市海翔酒业有限公司销售的椰岛海酱白酒产品由于货权转移单据不完整,相关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应作为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涉及收入金额合计3,050.25万元。详见海南椰岛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的《海南椰岛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经核查,相关会计差错发生在2020年度、2021年度,系海南椰岛新管理层于2025年4月任职后自查发现,并立即采取针对性的措施对内部控制进行了完善,包括:聘任由控股股东推荐的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风控总监;2025年4月总经理辞职后,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长兼任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同时,海南椰岛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内部控制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并于2025年7月起制定并发布了完善后的内控制度手册。上述各关键岗位各司其职,公司组织架构与治理结构得到有效完善,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内控体系,控制环境已彻底改变。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一）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理由和依据

如二、（一）所述，海南椰岛 2025 年持续亏损，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且最近三年连续大额亏损。我们与治理层和管理层进行了沟通，虽然最近三年海南椰岛经营连续亏损，但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已经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包括拟寻求股东方的支持、聚焦核心盈利产品、强化市场推广与终端销售、拓展与优质经销商的深度合作等。我们认为，治理层和管理层采取的措施有助于改善公司经营状况，但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在审计报告中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二）增加“强调事项”的理由和依据

如二、（二）、三、（一）所述，海南椰岛 2025 年度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尽管海南椰岛已经对相关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并披露了更正后的年度报告，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1.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2.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上述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不影响注册会计师所发表审计意见的依据如下：

海南椰岛已就本说明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在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作出了恰当列报。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不会导致发表非无保留

意见，同时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考虑到上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强调事项段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我们认为，海南椰岛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本专项说明仅供海南椰岛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建江
（盖章） （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永锋
（签名并盖章）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